

建机制 创品牌 促发展

# 省司法厅部署开展人民调解提质增效创品牌专项活动

## 省司法厅公布 我省2022年度法考工作新安排

提醒考生:客观题准考证需重新打印 主观题参试地分情况确定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张世杰)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巩固深化人民调解“三大三提升”活动成果,在更高层次上推进人民调解工作取得突破,日前,省司法厅印发通知,决定2023年在全省开展人民调解提质增效创品牌专项活动。

此次专项活动以加强人民调解规范建设、能力建设、制度建设,着力打造一批群众认可、影响广泛、示范引领的调解工作品牌,探索一套多元参与、多调联动、运行高效的调解工作机制,总结一些具有本地特色、实效性

强、富有成效的调解工作做法,进一步推进人民调解工作实现创新发展。

专项活动明确了五项重点任务:狠抓规范建设,进一步巩固拓展人民调解工作阵地,通过加强村(社区)、乡镇(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指导推进企业调解组织和商会调解组织建设,有效化解民营经济领域矛盾纠纷;狠抓能力建设,进一步发展壮大人民调解员队伍,推进“专职+专业”人民调解专职队伍建设,每个乡镇(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配备2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落实好专兼职人民调解员的基本薪酬和“以案定补”,保障

人民调解员待遇;狠抓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调解衔接工作机制,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机制,强化公调、诉调、检调、访调等对接,完善信息互通、联动联调机制,健全各类调解之间引导告知、移交委托和信息反馈等衔接联动机制;狠抓实效建设,进一步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按照“研判到位、排查到位、化解到位、报告到位”要求,紧紧围绕雄安新区规划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推进基层治理等党委政府重点工作,开展多层次、多领域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有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狠抓品牌建设,进一步扩大调解工作社会影响力,充分发挥党员人民调解员在人民调解工作中的先锋模范作用,打造“党建+人民调解”工作品牌,推进个人品牌调解工作室创建,加快培育一批“社会知名度高、调解能力强、工作业绩突出、广大群众认可”的个人品牌调解工作室。

专项活动要求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要充分认识开展专项活动的重要意义,把专项活动作为全年司法行政的重点工作,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全力推进,注重运用传统媒体和网站、微博、微信等现代传媒手段,大力宣传活动开展情况和取得的成效。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张世杰)1月17日,省司法厅发布通告,对河北省2022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有关事宜作出安排,我省设11个考区,客观题考试在2月25日、26日分批次举行,主观题考试在3月26日举行。

据悉,根据202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公告》(第1号),河北省2022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客观题考试于2023年2月25日、26日分两个批次举行,应试人员参加其中一个批次考试。根据考试机位情况,邢台考区、廊坊考区安排一个批次考试。客观题考试打印准考证时间为2023年2月20日至2月24日。已在2022年9月打印准考证的,需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打印准考证。客观题考试成绩及合格分数线将于2023年3月3日公布。

2022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主观题考试将于2023年3月26日举行。主观题考试打印准考证时间为2023年3月21日至3月25日。2021年度客观题考试保留有效成绩人员,2022年度客观题考试成绩合格人员,可于2023年3

月3日至3月8日登录司法部官网按规定确认参加主观题考试并交纳考试费。逾期未确认并交费的,不予补报。

全省主观题考试考区与客观题考试考区设置一致,共设11个考区。2021年度客观题考试保留有效成绩人员,可选择在工作、生活所在地的考区参加主观题考试。2022年客观题考试成绩合格人员,在参加客观题考试的考区参加主观题考试。参加主观题考试申请使用纸笔答题方式的,在我省集中设置的主观题纸笔考试考区考点参加考试。

此外,关于2022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其他事项及要求,按照202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公告》(第4号)执行。考生还可登录河北省司法厅官网查询《河北省司法厅关于2022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告》(2022年6月发布),了解我省考试相关安排。请广大考生及时关注河北省司法厅及报名地司法行政机关有关通知公告,认真复习备考,配合做好考试疫情防控工作。

## 我省首聘10名“全省人民调解专家”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张世杰)为发挥人民调解专家引领示范作用,推进全省人民调解工作高质量发展,近日,省人民调解协会决定选聘蒋若薇、石洪林、陈俊杰、李文献、李占魁、许中贵、曹藏虎、付丙贵、周文龙、李正波10名同志为首批“全省人民调解专家”。

据介绍,这次选聘是根据《河北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人才工作的意见》,在各地司法行政机关或人民调解委员会推荐的基础上,省人民调解协会经考察、审核、公示,最后研究决定聘用的。受聘的人民调解专家从事调解工

作均在10年以上,时间长的已达30年,且受到过全国表彰。他们中有从事调解理论研究工作的教授,有医疗、交通、保险行业纠纷调解军人物,还有把半生精力献给乡镇基层人民调解事业、经验十分丰富的调解专业技术人员。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承担着各地、各层次、各专业人民调解员的业务培训职责。

省人民调解协会有关负责人表示,人民调解专家将致力于人民调解理论和工作研究,参与人民调解相关规范文件的制定或修订,参与重大疑难纠纷的调解和指导,承担人民调解业务培训等工作。

## 书法名家走进省司法厅机关“颂法书春”

河北法制报 (郭立伟)1月12日下午,受省司法厅邀请,由省文史研究馆馆员工作事务中心主任、河北书画诗词艺术研究院院长、省书法家协会副秘书长萧依带队,研究院书法家一行8人来到省司法厅机关,开展“颂法书春进机关”活动。

据悉,书法家们以我省法治春联有奖征集活动中的优秀楹联作品为主要内容进行书写,同时应邀为厅机关干部职工书写春联、福字等作品,与厅机关书法爱好者共同交流书法作品创作心得体会。书法家们挥毫泼墨,通过书法

治春联的形式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赞颂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成就,表达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春节的祝福,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和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

书法家们表示,能够发挥自己的文艺特长,做一名“普法志愿者”,感到十分荣幸和自豪,也使自己接受了一次普法教育,感触颇深、受益匪浅;在省司法厅机关感受到了浓厚的法治氛围,更加激发了自己开展法治文化作品创作的热情,今后注重加强法治文艺作品创作,更好地传播法治文化。



近日,石家庄市新华区司法局在驻点帮扶村开展了“法治春联迎新春,送法下乡暖人心”普法宣传活动。该局普法宣传小分队成员深入村组,向村民宣讲法律知识,赠送法治春联、法治主题灯笼,发放法治宣传资料,在向村民送去新春祝福的同时,也让村民感受到法治的熏陶。图为工作人员和村民一起挂起红红的法治主题灯笼。 封志花 摄

## 隆尧县东良镇推进“乡贤+”模式

### 培树和谐发展新风尚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杨秋芳)2022年以来,隆尧县东良镇借助“乡贤+”模式,助力乡村社会治理,培树和谐发展社会新风尚。

“乡贤+调解”,助力化解矛盾纠纷。该镇充分发挥乡贤的社会公信力和影响力,化解信访积案和群众矛盾纠纷。乡贤和司法局分别按照“以案定补”的原则给予经济补贴。2022年全镇乡贤共接待群众来访1000多人次,解答法律咨询800余人次;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到98%以上,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乡贤在调解矛盾纠纷、减少群众信访、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乡贤+生态”,助力生态环境治理。该镇充分发挥乡贤思想疏导、说服教育的作用,通过摆事实、讲道理,做通群众工作,推动生态建设工作。全镇实施了一批乡村道路翻修、街道巷道硬化等民生

项目,基本上实现硬化到户目标;拆除了一批村内私搭乱建项目,高标准建设了一批健身小广场和小游园、小菜园、小菜园,治理了一批农村垃圾和污水场所,基本消除了农村垃圾乱扔乱倒、污水乱排、秸秆乱烧等现象,全镇生态环境有了明显改观。

“乡贤+经济”,助力农村经济发展。该镇积极发现和培育能干事、想干事、敢干事的新乡贤,不断壮大乡贤队伍。该镇特别以东良镇“青年创业服务中心”为阵地,将青年乡贤和乡村企业家、种植大户等纳入乡贤队伍,依托乡贤品牌的影响力,大力发展乡村经济,指导15个村52户村民发展大棚葡萄、露天葡萄种植,面积达到600亩,直接带动就业岗位200多个,有力带动了农民就业、农户增收。

“乡贤+德治”,助力道德文明建设。该镇利用乡贤的道德威望,积极开展“好人文化”建设、家风建设、诚信建设、村史

馆建设等活动,大力推进移风易俗,引导村民传承优秀文化,继承革命传统,弘扬红色家风。在乡贤的助力下,全镇行政村均达到了“十个一”标准,即一名义务宣传员、一个道德评议会、一支志愿服务队、一批文明示范户、一部村规民约、一组家风家训、一支农民文艺演出队、一个文体活动小广场、一面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化墙、一个道德红黑榜,形成了良好的道德风尚。

“乡贤+党建”,助力党的政治建设。镇党委把乡贤队伍纳入红色教育宣传队伍,让他们以27个乡贤工作室为阵地,利用小喇叭、大讲堂等形式,积极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等内容,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史学习教育等,进一步凝聚了党心民心,加强了党的政治建设,为做好乡村治理,助力乡村振兴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

# 秦皇岛市法律援助机构做实服务为农民工“撑腰”

2022年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459.5万元,接待解答有关法律咨询4055人次

河北法制报 (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魏天楠 郭春阳)日前,秦皇岛市法律援助中心组织法律援助律师深入北戴河新区留守营镇西河南村,及时为40余名民工办理法律援助申请,为他们依法维权“撑腰”。这是秦皇岛市法律援助机构服务农民工维权的又一实证。

近年来,秦皇岛市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持续深入开展“法律援助民生·关爱农民工”主题活动,全力维护农民工合法

权益。为更好落实关爱农民工惠民服务举措,市司法局联合民政部门推行申请法律援助经济困难状况诚信承诺制,最大限度推进减证便民、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市法律援助机构积极推行延时服务,破解“工作日申请法律援助不便”难题,同时对行动不便的农民工等特殊困难群体,推行上门服务;法律援助机构还推出“云咨询”“云申请”“云审查”项目,让农民工少跑路快办事。为进一步做好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工作,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将请

确认劳动关系的案件纳入法律援助事项范围;针对受疫情影响务工人员劳动报酬等劳动纠纷较多的情况,开辟绿色通道,对事实清楚、材料齐全的案件实行当日受理并指派;对于情况紧急的有关农民工的案件,实行先办理,后补齐手续方式,为农民工依法维权赢得时间。疫情特殊时期,“12348”法律服务热线不间断,采取“热线平台+手机接线”方式,值班律师居家解答农民工等群众法律咨询,让群众足不出户享受便捷、快捷的法律服务;全市法律援助仲

裁、工会、妇联、残联、司法所等部门建成法律援助工作站204个,依托基层村(居)建成法律援助联络点2442个,全面落实“马上办”“就近办”“一次办”的要求,为农民工提供快捷的法律援助服务。

2022年,全市共办理农民工有关法律援助案件579件,其中涉及农民工劳动报酬和工伤的案件460件,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459.5万元;全市共接待解答农民工有关法律咨询4055人次。

## 廊坊市司法局强化服务支撑 推进“12348”热线便民惠民

河北法制报 (张健)1月13日,廊坊市司法局举行2023年度“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签约仪式,与辖区4家律师事务所签约,由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由律师事务所提供热线接听服务。这是廊坊市司法局做实“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工作,提升服务群众水平的一项重要举措。

据介绍,廊坊市“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具有法律咨询、法律援助、纠纷调解、法治宣传、服务投诉等综合性法律服务功能,已连续服务群众近20年,累计解答各类法律咨询近百万件,化解大量矛盾纠纷,减少了不少信访案件,极大地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2年,廊坊市“12348”加强与“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联通,实行“7×24”小时服务。廊坊市司法局成立了近60人的专业律师团队,为热线提供法律服务,确保法律服务全天候“不打烊”。各签约律师事务所秉承“公益、专业、耐心、细致”的服务宗旨,积极运用法律专长为群众免费提供法律咨询及指引,有效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引导群众知法懂法、遇事找法、维权依法,群众满意度达到96%。

一年来,“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服务群众3.4万人次,调解了大量纠纷,引导近50名咨询人通过法律援助中心获得法律帮助,让群众感受到“人民群众无小事”的关怀,已经成为司法行政机关为社会公众提供公共法律服务的重要途径。

## 衡水市冀州区: 青年普法志愿者送法进基层

河北法制报 (武银芳)“无规矩不成方圆,生活中处处有规则,处处有法律。胎儿享有继承权,民事诉讼时效延长至三年……”1月11日,衡水市冀州区司法局组织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普法人员来到当地居民小区送法,并将法治文化与春节习俗有机结合,同步开展“喜迎新春、法治护航”普法宣传。普法人员选取贴近群众生活的法律知识,送法到群众身边,让法治走进群众生活。

该局以加大全民普法力度、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法治需求为目标,不定期组织司法局机关、乡镇街道、法学会等单位的青年群体作为普法志愿者,参与普法活动。广大青年普法志愿者走进农村、学校、企业、社区,通过设置宣传展板,悬挂条幅,现场讲解,发放宣传单、宣传册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法律咨询,用真实案例和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一些常见的法律知识,耐心解答群众日常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引导群众增强法律意识。该局通过此类普法活动,紧紧抓住重点人群和行业普法,已组织开展了宪法、民法典、安全生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内容的宣传活动100余场,让法治文化的种子深深播撒进广大人民群众的心田。

冀州区司法局有关负责同志表示,将根据不同群体,把握不同时间节点,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推动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融入日常生活、融入基层治理、融入法治实践,引导群众依法办事。